

教育部 書函

機關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
聯絡人：褚衍伶

電話：02-7736-6135

Email：frankie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9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人(一)字第107016433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銓敘部原函、附件

主旨：銓敘部101年12月4日部法一字第10136445961號函所稱之「哺乳期間」，經參照勞動基準法規定及相關解釋，補充說明以子女未滿2歲而

須親自哺乳者為原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銓敘部107年9月17日部法一字第10746346761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及其附件影本各1份。

正本：部屬機關(構)與學校及其附設機構

副本：本部人事處-綜合企劃科

107/09/25
10:46:46

